

舒尔茨计划延长失业金给付时间

据媒体报道，社民党总理候选人舒尔茨（Martin Schulz）对《议程 2010》（Agenda 2010）的修改方案进行了详细说明。据《南德意志报》报道，失业金给付时间从目前最高 24 个月延长到最高 48 个月。所延长的给付时间和职业进修密切相关，社民党有望在周一提出这项改革方案。

目前 I 类失业金给付时间最长达 12 个月，逾 50 岁的失业金给付时间逐步延长到最高 24 个月。据《南德意志报》称，社民党改革方案规定了失业者进修的权利：若在 3 个月内没有找到新职位，可以获得一次“进修措施”的机会。

在进修期间，参与者可以获得与 I 类失业金等额的新“Q 类失业金”。进修结束之后，可再次获得普通失业金。“Q 类失业金”给付时间并不会算入 I 类失业金的给付时间。

据《南德意志报》称，对于哈茨 IV 的失业人员，舒尔茨将其个人资产投入限制从目前的每年 150 欧提高到 300 欧。此外，获得失业金的门槛应当降低。目前的要求是，失业前 2 年之内至少支付了 12 个月的社会保险。以后只需在失业前 3 年之内支付 10 个月。

据社民党人士透露，失业保险费用每年可达 10 亿欧元。在 2016 年底，失业保险储蓄达 115 亿欧元。

（本文译自德国每日新闻 2017 年 3 月 4 日网络新闻）

通信地址：四川外国语大学德国研究中心，重庆市沙坪坝区烈士墓，邮编 400031

电话/传真：+86 23 6538 5696

电子邮件：dgyjzx@sisu.edu.cn

网址：dgyj.sisu.edu.cn